

電機工程學系 101 學年第一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：102 年 1 月 24 日(星期四) 上午 11:00

開會地點：聖言樓七樓 SF736 研討室

主席：林寬仁主任

出席：業界代表：郭尚第經理、湯松年博士

袁正泰老師、李永勳老師、徐國政老師、劉惠英老師、王元凱老師、
杜弘隆老師、林昇洲老師、莊岳儒老師、沈鼎嵐老師、蔣欣翰老師、
盛 鐸老師、鄞永昌老師

學生代表：劉 旻同學、陳巧寧同學

請假：白英文老師、余金郎老師、劉鴻裕老師

紀錄：林佳慧

討論事項：

一、專題實驗是否改為必修？

決議：擇日再議

二、電機系專業學程修課規定修訂。

說明：因應 101 年 12 月 19 日電機系專業學程證書授予辦法，專業學程學分規劃已修改為至少為 20 學分，也配合本系開課，此次會議提出修正後的規劃，希望同學在學士班畢業就可取得學程證書。

通過以下專業學程修訂：

- (1) 嵌入式軟體設計學程，基礎必修 10 學分，選修 10 學分。
- (2) 將「多媒體網路通訊學程」與「無線通訊系統設計學程」整併為「網路通訊系統學程」，基礎必修四門 10 學分，選修四門至少 12 學分。
- (3) 數位積體電路設計學程，基礎必修五門 11 學分，選修至少三門 9 學分。
- (4) 電力電子積體電路設計學程，基礎必修七門至少 4 門 12 學分，選修至少三門 9 學分。
- (5) 通訊系統學程，基礎必修六門 18 學分，選修至少二門。

維持原本規劃學程：數位訊號與影像處理學程。

詳細學程修訂規劃如附件一。

郭尚第經理：

- (1)學程設計 ok，有機會應多安排大一大二同學參訪業界，了解
業界發展驅勢
- (2)有機會可向同學介紹 PCB 設計實務

湯松年博士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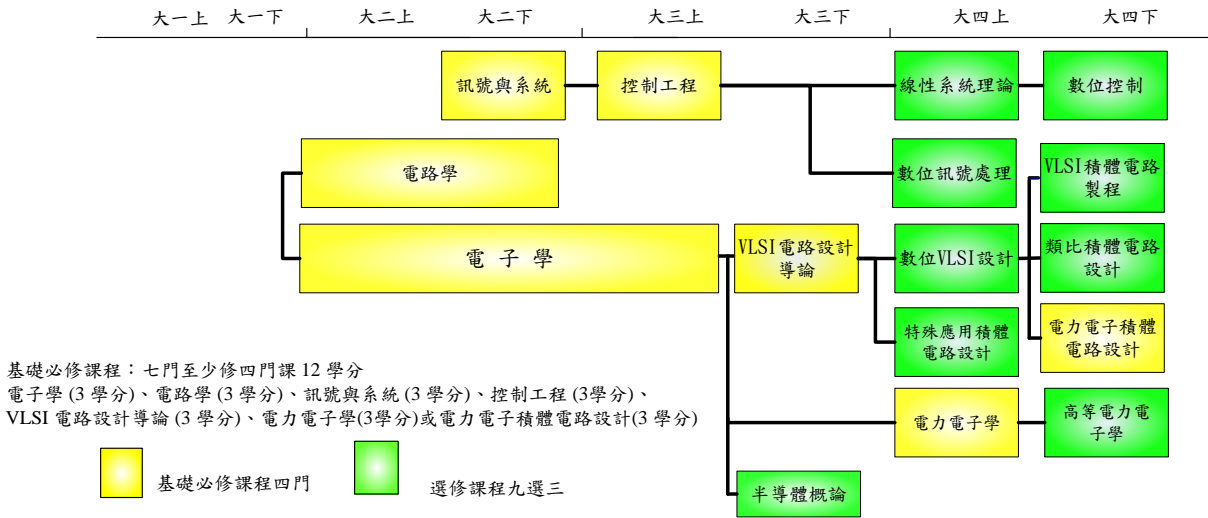
- (1)課程安排完整
- (2)在課程內應加入系統整合的概念

輔仁大學電機工程學系電力電子積體電路設計學程流程圖

電力電子積體電路設計學程設立宗旨：

整合積體電路設計和電力電子相關課程，引導學生系統化修課，培養 Power IC 設計之專業能力，以及增強其就業競爭力。符合下列修課規則者將授予「電力電子積體電路設計學程證書」：

- 一、修課通過基礎必修課程所有四門課 (12 學分)。
- 二、修課通過選修課程至少三門課 (9 學分)。
- 三、課目名稱未列學程者 (含相關系所開課)，得由系主任審其內容，准予等同本學程科目。
- 四、研究生(含在職碩士專班，以下亦同)為本系大學部畢業生，其大學部與研究所修課紀錄得合併採計。
- 五、研究生非為本系大學部畢業生，其原畢業學校修課紀錄，得經系主任審其內容，准予採計，惟僅限本學程基礎必修科目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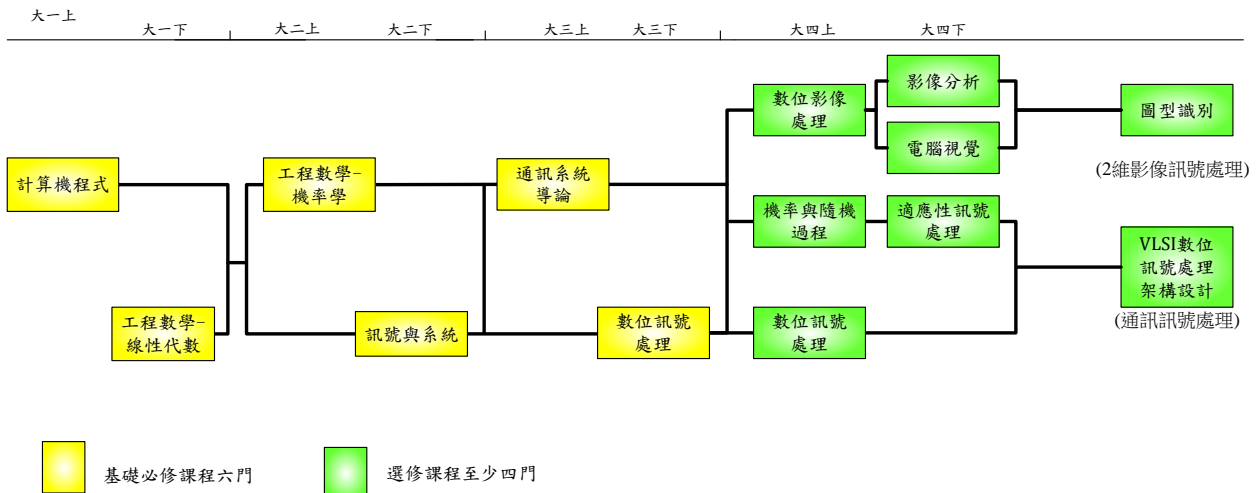
輔仁大學電機工程學系數位訊號與影像處理學程流程圖

數位訊號與影像處理學程設立宗旨：

使學生具備一維訊號及二維影像訊號隨機及非隨機之訊號處理能力，並與通訊及 VLSI 架構設計做結合。

符合下列修課規則者將授予「數位訊號與影像處理學程證書」：

- 一、修課通過基礎必修課程所有六門課 (18 學分)。
- 二、修課通過選修課程至少四門課 (12 學分)。
- 三、課目名稱未列學程者 (含相關系所開課)，得由系主任審其內容，准予等同本學程科目。
- 四、研究生(含在職碩士專班，以下亦同)為本系大學部畢業生，其大學部與研究所修課紀錄得合併採計。
- 五、研究生非為本系大學部畢業生，其原畢業學校修課紀錄，得經系主任審其內容，准予採計，惟僅限本學程基礎必修科目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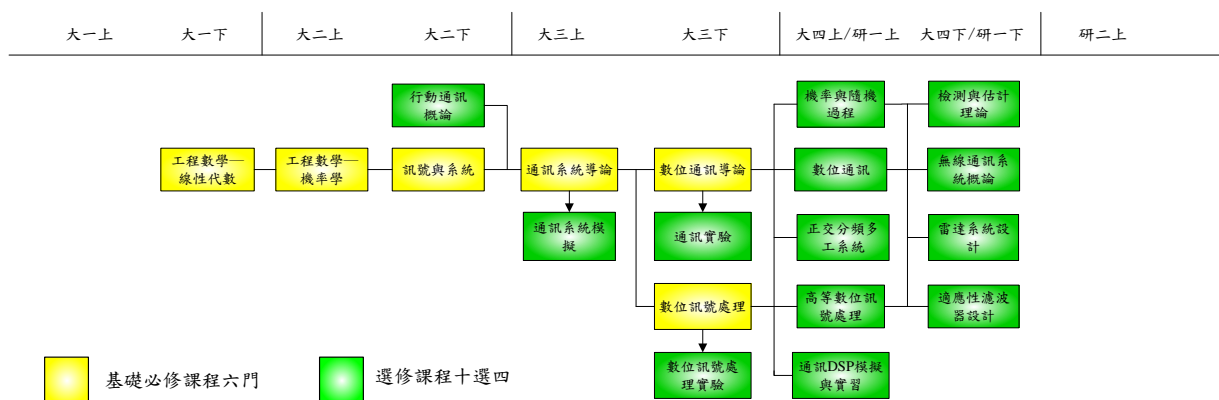


輔仁大學電機工程學系通訊系統學程流程圖

通訊系統學程設立宗旨：

本學程設立目標旨在培育完整的通訊系統設計人才。通訊系統學程規劃以通訊原理及數位信號處理為主。無線通訊學程規劃以通訊系統為主軸，另以網路通訊及通訊積體電路設計為輔，同學完成學程課程訓練之後，對於日後工作或研究所的專業知識建立有極大的幫助。凡符合下列修課規則者，將授予「通訊系統學程證書」：

- 一、修課通過基礎必修課程所有六門課。
- 二、修課通過選修課程至少四門課。
- 三、課目名稱未列學程者（含相關系所開課），得由系主任審其內容，准予等同本學程科目。
- 四、研究生(含在職碩士專班，以下亦同)為本系大學部畢業生，其大學部與研究所修課紀錄得合併採計。
- 五、研究生非為本系大學部畢業生，其原畢業學校修課紀錄，得經系主任審其內容，准予採計，惟僅限本學程基礎必修科目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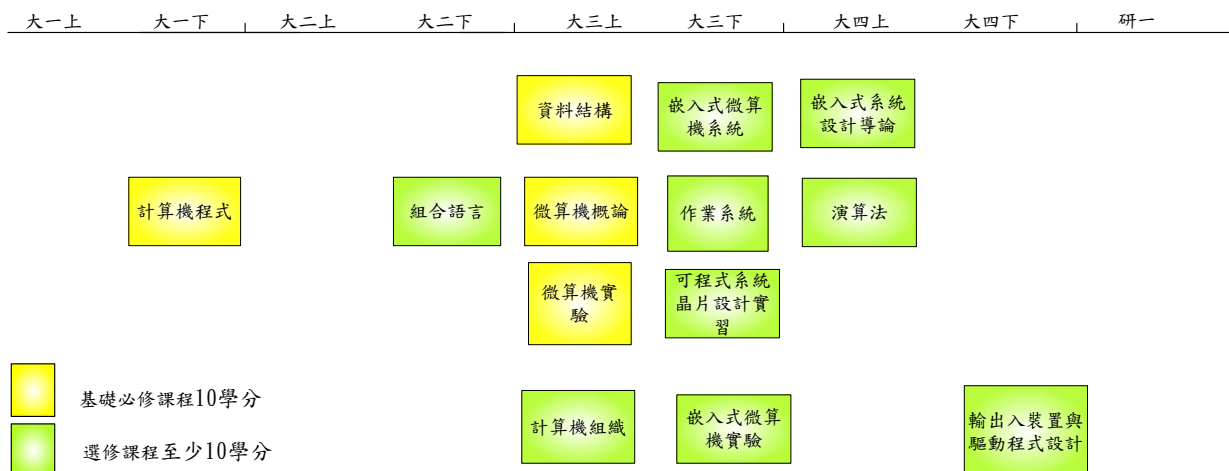
輔仁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嵌入式軟體設計學程流程圖

嵌入式軟體設計學程設立宗旨：

整合相關領域課程，引導學生修課，培養具備嵌入式軟體設計技術之人才。

符合下列修課規則者，將授予「嵌入式軟體設計學程證書」：

- 一、修課通過基礎必修課程共四門課合計10學分。
- 二、修課通過選修課程至少10學分。
- 三、課目名稱未列學程者（含相關系所開課），得由系主任審其內容，准予等同本學程科目。
- 四、研究生(含在職碩士專班，以下亦同)為本系大學部畢業生，其大學部與研究所修課紀錄得合併採計。
- 五、研究生非為本系大學部畢業生，其原畢業學校修課紀錄，得經系主任審其內容，准予採計，惟僅限本學程基礎必修科目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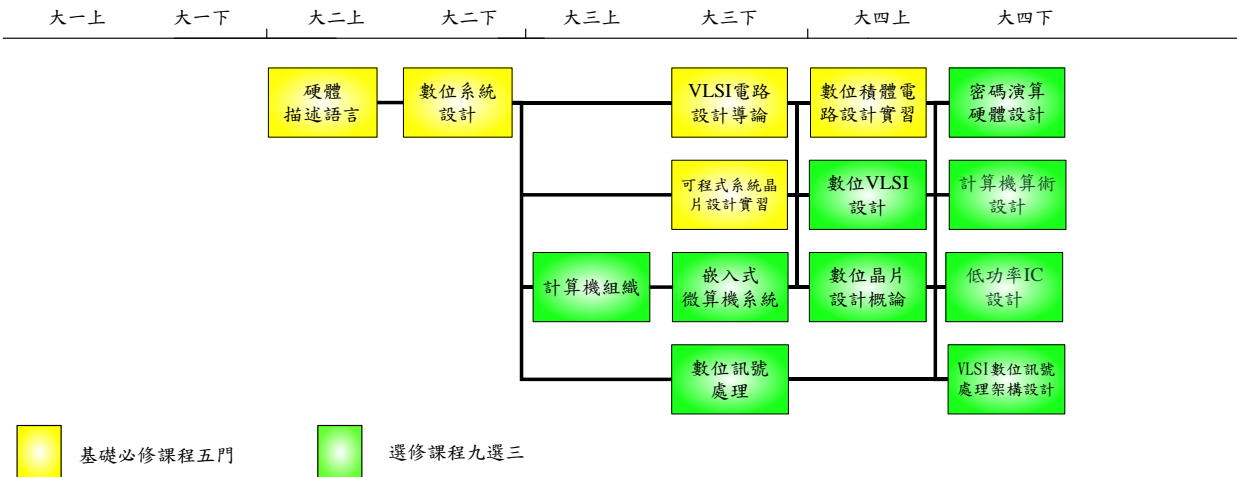
輔仁大學電機工程學系數位積體電路設計學程流程圖

數位積體電路設計學程設立宗旨：

整合數位積體電路設計相關課程，引導學生系統化修課，培養更專業之能力，以增強其就業競爭力。

符合下列修課規則者，將授予「數位積體電路設計學程證書」：

- 一、修課通過基礎必修課程五門課（11 學分）。
- 二、修課通過選修課程至少三門課（9 學分）。
- 三、課目名稱未列學程者（含相關系所開課），得由系主任審其內容，准予等同本學程科目。
- 四、研究生(含在職碩士專班，以下亦同)為本系大學部畢業生，其大學部與研究所修課紀錄得合併採計。
- 五、研究生非為本系大學部畢業生，其原畢業學校修課紀錄，得經系主任審其內容，准予採計，惟僅限本學程基礎必修科目。



輔仁大學電機工程學系網路通訊系統學程流程圖

網路通訊系統學程設立宗旨：

本學程設立目標旨在培育網路通訊技術的研發、設計與製造人才。學程規劃是以網路通訊系統為主軸，同時輔以無線通訊系統與通訊積體電路設計。同學們完成本學程課程訓練後，對於日後工作或研究所的專業知識建立有極大的幫助。

凡符合下列修課規則者將授予「網路通訊系統學程證書」：

- 一、修課通過基礎必修課程所有四門課(10學分)。
- 二、修課通過選修課程至少四門課(至少12學分)。
- 三、課目名稱未列學程者（含相關系所開課），得由系主任審其內容，准予等同本學程科目。
- 四、研究生(含在職碩士專班，以下亦同)為本系大學部畢業生，其大學部與研究所修課紀錄得合併採計。
- 五、研究生非為本系大學部畢業生，其原畢業學校修課紀錄，得經系主任審其內容，准予採計，惟僅限本學程基礎必修科目。

